

证券代码：830915

证券简称：味群食品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保定味群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2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无
- 3.会议召开方式：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4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纪翔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根据 2019 年度公司经营发展情况、总经理职责履行情况和 2019 年公司发展规划及总经理工作计划，编写了《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并向董事会进行了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财务负责人将公司 2019 年财务决算情况向董事会进行了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报

告编制的要求，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1）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0-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财务负责人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向董事会进行了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拟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9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预计 2020 年度向台湾味群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产品人民币 30 万元；向绿邦食品生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产品人民币 6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王纪翔先生、王翊帆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向银行申请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需要，拟继续向台湾土地银行天津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用于购买原材料等，币种为人民币，本金壹亿壹千万元整以内（含本数），借款期限为一年。2019 年批准的五年期固定资产贷款申请继续贷用，币种为人民币，本

金壹仟万元。长短期贷款还款、利息来源为本公司销售收入及其他合法收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保定群笙贸易有限公司因日常经营及业务拓展，需要补充流动资金，特向公司申请借款。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向保定群笙贸易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借款，期限为一年（以实际银行到账为准），借款利率不低于向台湾土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此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即提供借款后即从总额中扣除相应的额度，归还后额度即行恢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味群沧州食品有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味群沧州食品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7 日在沧州渤海新区设立，注册资本 1 亿元。因无法取得具备条件的建设用地，申请建设项目终止，注销“味群沧州食品有限公司”。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保定群笙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资到 1000 万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保定群笙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9月30日，注册资本100万元。2019年“保定群笙贸易有限公司”营业收入388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预算2000万元，为了保障公司正常运营，申请将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加到1000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仅与台湾味群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存在经营性资金往来，属于经 2018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日常关联交易（销售产品）。

2019 年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0 年 4 月修订）》（公告编号：2020-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2020年4月修订）》（公告编号：2020-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0 年 4 月修订）》（公告编号：2020-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方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方法》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方法（2020 年 4 月修订）》（公告编号：2020-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2020 年 4 月修订）》（公告编号：2020-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总经理工作细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总经理工作细则（2020 年 4 月修订）》（公告编号：2020-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2020 年 4 月修订）》（公告编号：2020-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财政部相关政策、通知，公司须对执行的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20 年 6 月 20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保定味群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保定味群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4 日